



##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1996/816  
1 Octo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6年9月27日

##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我谨提及1996年4月23日第1053(1996)号决议,其中安全理事会要求我保持国际调查委员会(卢旺达),并迟于1996年10月1日提交一份关于该委员会活动的报告。正如安理会成员所知,调查委员会一直在调查违反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情事,即据报有武器流到前卢旺达政府军手中以及关于这些部队在接受军事训练以便在卢旺达制造动乱的指控。

第1053(1996)号决议通过之后,我找了卢旺达、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扎伊尔的政府,以确定它们愿意接待国际调查委员会。根据这些接触,并经与委员会主席协商,于是决定再次召集委员会,它于7月12日回到它在内罗毕的行政基地。在恢复同在肯尼亚的政府及其他消息来源的接触之后,委员会于7月24日至29日前往卢旺达,会见了该国副总统及政府和武装部队的其他高级官员。

8月11日至17日,委员会访问了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会见了总理及其他政府高级官员。8月28日至30日,委员会还获准访问坦桑尼亚境内的卢旺达难民营。随后委员会主席和两名成员于9月1日至7日访问了南非,会见了外交部长和拥有与委员会调查有关之信息的其他官员。9月16日那星期,委员会访问了乌干达,会见了两位副总理及其他高级官员。

委员会在贯彻自己所开启的调查路线过程中,还联络了若干其他政府,以及安全理事会第918(199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大赦国际和人权观  
96-25893 (c) 011096 011096

察,特别是,委员会在调查一些新的指控,即关于前卢旺达政府军和Interahamwe民兵在继续接受军事训练以便在卢旺达制造动乱,以及关于他们正在扩大其筹款方式并使之多样化以便购买武器用于反卢旺达的活动的指控。

委员会收到了来自包括政府官员在内的许多来源的大量信息和详细指控。委员会现正在审查和分析这些资料,同时,对于它已联络过的并就显然违反武器禁运的行为向其提出了具体问题那些政府,它正在等待它们的答复。因此,委员会主席要求我给予更多的时间,以便完成这一工作和写出一份关于他现所进行的调查的结果和结论的报告。

因此,我打算,如果安理会同意,请委员会至迟在1996年10月31日向我提交关于其活动的全面报告,届时我将把报告提供给安全理事会。

请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上述情况为荷。

布特罗斯·布特罗斯-加利(签名)

-----